

#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5 年度，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证券监管要求，认真履行《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及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。聚焦公司健康持续发展，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充分发挥董事会引领核心作用，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，有效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

2025 年，全球经济深度调整、不确定性加剧，国内经济稳中有进但内生动力不足，公司经营面临内外双重挑战。面对上述复杂形势，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层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围绕年度经营目标，聚焦主业，积极应对内外部压力，稳健且有序地统筹推进各项生产经营活动，确保公司在困境中稳步前行，努力实现长远发展目标。

2025 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.74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54%，其中：拉链业务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21.63 亿元，同比增长 2.80%，跨境电商业务本期实现收入 6.11 亿元，同比增长 16.54%；实现利润总额 2.34 亿元，同比下降 0.64%，其中：拉链业务实现利润总额 2.36 亿元，同比增长 3.89%，跨境电商业务本期利润总额 -165.55 万元，同比下降 119.08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.06 亿元，同比增长 1.95%。

### 二、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

## 1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，审议通过 52 项议案，主要涉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、公司定期报告、利润分配预案、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、授信额度预计、对外担保额度预计、对外投资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治理制度等多项内容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2、董事会规范运作及董事履职情况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监管相关规定，于 2025 年 2 月顺利完成董事会、管理层换届工作，确保公司治理工作平稳有序衔接；积极响应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监管要求，完成法人治理结构改革，增设职工董事；取消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承接原监事会监督职能；修订/制定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，完善以《公司章程》为核心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，夯实规范运作制度基础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以科学、严谨、审慎、客观的工作态度履行决策职责，持续提升履职能力与专业水平。报告期内，全体董事均按时出席董事会及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发表明确的意见和建议。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无故缺席的情形，有效保障了公司治理的规范运行与决策的科学高效。

## 3、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独立董事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、专业性的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### **4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**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相关工作细则，认真履职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。2025 年召开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、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、3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、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。

#### **5、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会情况**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会议，审议通过 25 项议案。为保障广大投资者便捷行使表决权，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、专项披露，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。公司董事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全面落实并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有效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及公司整体利益。

#### **6、信息披露工作**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按照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，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发布了各类临时公告。2025 年度累计披露 98 份公告及各类报告，确保了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，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。

#### **7、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**

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，通过投资者电话、投资者邮箱、投资者互动平台、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，及时回复投资者在互动平台上的问题，让投资者更加便捷、及时地了解公司情况。公司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，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；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相关信息，以便于投资者快捷、全面获取公司信息。2025 年，公司组织参加 1 场业绩说明会，发布投资者交流活动记录表 1 份；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 74 条，回复率 100%。

### 三、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

2026 年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，科学高效决策，保障公司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2026 年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计划为：

1、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，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。

2、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。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。

3、继续提升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，积极组织、参加各类培训，进一步提高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律意识，规范自身及近亲属行为。

4、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。公司将进一步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，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，积极传递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理念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，构建长期、稳定、健康的投资者关系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5 日